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12年4月19日在公司总部黎明会议室召开。应参加会议监事五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五人，其中监事陈日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有关会议通知于2012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。经全体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公司编制了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未经审计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）。本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整体运营情况。

（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）

二、关于《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首席执行官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工作报告汇报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的营运重点工作情况，以及第二季度的经营目标及重点工作安排。

（以上议案同意票5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）

特此公告。

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日